昆山佰奥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 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 1、昆山佰奥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 会议于2025年4月23日以现场及通讯方式召开,公司于2025年4月11日通过电子邮件、 电话方式通知了全体董事。
- 2、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董事7名。其中董事庄华锋先生、独立董事陈 爱武女士、顾国华先生以通讯方式出席会议。
- 3、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肖朝蓬先生召集主持,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 议。
- 4、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 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及《公司章程》 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董事对本次会议需审议的议案进行了充分讨论,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 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 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编制了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报告内容真实、 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4年年度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

该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5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 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2024 年年度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2、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24年度,公司董事会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及《昆山佰奥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则以及公司相关制度的规定,严格依法履行董事会职责,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恪尽职守、积极有效的行使职权,认真贯彻落实股东会的各项决议,勤勉尽责地开展董事会各项工作,保障了公司的良好运作和发展。

该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5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公司第三届独立董事刘军先生、夏先锋先生、原有学先生,第四届独立董事陈爱武女士、顾国华先生、刘晶女士分别向董事会递交了《2024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会上进行述职。

《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和《2024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的相关文件。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4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3、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报告期内,公司经营管理层按照董事会的要求和公司经营策略,完成了既定工作,有效地执行了股东会、董事会的各项决议。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4、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2024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46,585.26万元,比上年同期下降18.11%;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741.03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301.49%;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总资产127,235.35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53,241.00万元。董事会认为,《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2024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相关财务数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5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

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2024年年度报告》第十节"财务报告"部分。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5、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拟以实施利润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已发行总股本扣除回购股份数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3.00元(含税),向全体股东每10股以资本公积金转增4.5股,若以公司现有总股本64,032,436股扣除回购专用账户中已回购股份后63,315,006股为基数测算,共计派发现金红利18,994,501.80元(含税),共计转增28,491,753股,本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后,公司总股本为92,524,189股(转增股数系公司根据计算结果所得,最终转增股数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实际转增结果为准)。本次分配不送红股。如在本议案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分配比例及每股转增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及转增总额。

该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5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4年年度股东会审议,并需由经出席股东会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通过。

6、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根据财政部、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对公司内部控制建立、健全与实施情况进行了全面检查,认为: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要求以及公司生产经营管理实际需要,并能得到有效执行,内部控制体系的建立对公司经营管理各个环节起到了较好的风险防范和控制作用。

该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5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7、审议《关于公司董事2025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公司非独立董事按其所任公司岗位职务的薪酬制度领取报酬。非独立董事薪酬由基本薪酬和绩效奖励两部分构成,基本薪酬按月均额发放,绩效薪酬由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结合公司经营和业绩指标完成情况发放。上述薪酬方案涉及非独立董事因换届、改选、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按其实际任期计算并予以发放。上述薪酬均为税前金额,涉及的个人所得税由公司统一代扣代缴。上述薪酬方案适用期限为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独立董事陈爱武女士、顾国华先生、刘晶女士津贴为每人每年7.2万元(含税)。

本议案涉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全体委员薪酬,基于谨慎性原则,全体委员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本议案全体董事回避表决,直接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8、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结合高级管理人员2024年度的考核情况,并结合公司所处的行业及地区的薪酬水平,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按其所任公司岗位职务的薪酬制度领取报酬。上述薪酬均为税前金额,涉及的个人所得税由公司统一代扣代缴。上述薪酬方案适用期限为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基于谨慎性原则,本议案关联董事肖朝蓬、朱莉华回避表决。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9、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子公司2025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公司及子公司2025年度拟向金融机构申请不超过人民币20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符合公司战略发展规划及生产经营需要,有利于促进公司发展及业务的拓展,且目前公司经营状况良好,具备较好的偿债能力。本次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不会给公司带来重大财务风险或损害公司利益,决策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

该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5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

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及子公司2025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4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10、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为实现公司资金的有效利用,增加资金收益,公司拟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80,000万元的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 的稳健型理财产品。

该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5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11、审议通过《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议案》

董事会依据独立董事出具的《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表》,编写了《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

该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5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12、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2024年度的履职情况评估报告及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

根据《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根据2024年度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履职情况出具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2024年度的履职情况评估报告及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

该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5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 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 事务所2024年度的履职情况评估报告及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13、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计提及转回减值准备的议案》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会计政策等相关要求,为更加真实、准确反映公司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及合并范围内子公司对2024年末的各类资产进行了减值测试,对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计提了减值准备。

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计提及转回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能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经营成果,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该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5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公司《关于2024年度计提及转回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14、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该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5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15、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决定于2025年5月16日(星期五)下午15:00在昆山市玉山镇龙华路8号昆山佰奥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2号楼二楼会议室黄河厅召开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会。

该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5日在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三、备查文件

- 1、昆山佰奥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 2、昆山佰奥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 3、昆山佰奥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昆山佰奥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5日